

商务印书馆语言学出版基金



中国语言学文库

第三辑

现代汉语韵律与语法的 互动关系研究

XIANDAI HANYU YUNLÜ YU YUFA DE HUDONG GUANXI YANJIU

周 韧 著



商务印书馆

商务印书馆语言学出版基金

《中国语言学文库》第三辑

现代汉语韵律与语法的 互动关系研究

周 韧 著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1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汉语韵律与语法的互动关系研究/周韧著. —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1
(中国语言学文库.第3辑)
ISBN 978-7-100-08310-2

I. ①现… II. ①周… III. ①汉语—韵律(语言)—
关系—语法—研究—现代 IV. ①H116.4②H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67237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XIÀNDÀI HÀNYŭ YÙNLǚ Yŭ YŪFǎ DE HÙDòng GUǎNXI YÁNJIŪ

现代汉语韵律与语法的互动关系研究

周 韧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ISBN 978-7-100-08310-2

2011 年 10 月第 1 版 开本 880 × 1230 1/32

2011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8

定价: 19.00 元

目 录

序	袁毓林	1
前言		5
0.1 本书的研究对象和研究目标		5
0.2 本书的研究内容		8
0.3 本项研究的意义		10
0.4 本书的语料来源		10
第一章 韵律与语法互动关系研究述评		12
1.0 韵律和句法互动关系的研究正在兴起		12
1.1 句法对韵律的制约		14
1.2 关于韵律对句法的制约		20
1.3 关于韵律与语义、语用的互动关系		26
1.4 小结		30
第二章 重音与汉语句法组合的韵律模式		31
2.0 引言		31
2.1 重音与音步		34
2.2 辅重原则		40
2.3 名名组合的语义构造和韵律模式		47
2.4 深重原则		54

2 现代汉语韵律与语法的互动关系研究

2.5	定语排序规律的启示——“信息量”决定汉语句法组合的韵律模式	59
2.6	关于音步组向理论	68
2.7	重音规则对其他句法组合的限制	70
2.8	再看重音——形式描写之后的功能解释	73
2.9	小结	76
第三章	韵律与汉语的动宾饰名复合词	77
3.0	引言	77
3.1	汉语动宾复合词的分类	79
3.2	动宾复合词的类型学考察	82
3.3	关于OVN型动宾复合词的成因	90
3.4	汉语的个性:单单式VON型动宾复合词	110
3.5	关于两类特殊的VON型复合词	120
3.6	小结	127
第四章	韵律制约句法的动因和手段	129
4.0	引言	129
4.1	汉语中韵律制约语序变动的两个实例	130
4.2	前人研究述评	136
4.3	我们的分析	139
4.4	小结	143
第五章	韵律单位的换算方法及其句法效应	144
5.0	引言	144
5.1	理论背景	144

5.2	汉语句法单位与韵律单位的换算	150
5.3	“句法单位→韵律单位”换算后的句法效应	153
5.4	小结	158
第六章	韵律与汉语多层定语语序	160
6.0	引言	160
6.1	韵律对黏合式多层定语语序的限制	160
6.2	前人研究述评	162
6.3	我们的分析	165
6.4	多项定语黏合式偏正结构的合格性条件	172
6.5	语言的共性与汉语的个性	175
6.6	小结	177
第七章	韵律与现代汉语的信息焦点	179
7.0	引言	179
7.1	焦点结构与韵律关系的简单回顾	179
7.2	汉语信息焦点的韵律解释	185
7.3	汉语句子节奏的划分与焦点结构——来自普通话第三声 连读变调的证据	191
7.4	某些语用因素的影响	202
7.5	小结	205
第八章	韵律与北京话“一十名”结构的焦点分析	207
8.0	引言	207
8.1	北京话的“一十名”格式和普通话的两种数量结构	207
8.2	韵律决定了“一十名”结构的信息焦点是“名”	209

4 现代汉语韵律与语法的互动关系研究

8.3 “一+名”结构与“量+名”结构的比较	211
8.4 小结	218
结语	219
参考文献	223
后记	235
专家评审意见	沈家煊 238
专家评审意见	端木三 243

序

周韧副教授的博士论文《现代汉语韵律与语法的互动关系研究》，经过修改后即将由商务印书馆出版。他要我写一个序，我就借此机会对该书的研究内容和方法特色略作述评。

该书主要探讨现代汉语中语音层面与语法层面相互制约的有关机制，研究重点是现代汉语中韵律对语法的制约作用。众所周知，语言中韵律与语法的互动关系，是近些年来国际语言学界的热点问题之一。这种课题要求研究者对国内外关于重音、焦点等相关理论、对于汉语语法与韵律的互动关系的研究成果，有比较全面的了解和比较准确的掌握。他利用英语阅读能力强的优势，大量涉猎国内外相关的文献，加以爬梳和整理，努力领会其精神实质；并且结合汉语的语料事实，评价其优劣得失，择善而从又加以创造性地发展。正缘于此，使得该书能够在充分观察语言事实的基础上，阐述了韵律与语法的互动过程，界定了韵律制约语法的作用和范围；提出了一些富有创意的分析原则和方法，还得出了一些有价值的结论。

该书主要的方法特点是：打破语音层面、句法层面、语义层面和语用层面甚至认知层面的传统界限，从多层面互动的角度，通过对具体语言事实的分析，集中讨论了现代汉语韵律与语法的互动关系及其作用机制。例如：

- (1) a. 煤炭 商店 (双音节+双音节) 好
- b. 煤炭 店 (双音节+单音节) 好
- c. * 煤 商店 (单音节+双音节) 不好

2 现代汉语韵律与语法的互动关系研究

- d. 煤 店 (单音节+单音节) 好
- (2) a. 美丽 少女 (双音节+双音节) 好
- b. *美丽 女 (双音节+单音节) 不好
- c. 美 少女 (单音节+双音节) 好
- d. 美 女 (单音节+单音节) 好

为什么同样是偏正结构,有的结构实例是(双音节+单音节)好,而(单音节+双音节)不好;相反,有的结构实例却是(单音节+双音节)好,而(双音节+单音节)不好?

陆丙甫和端木三(Lu and Duanmu, 1991)的“辅重原则”(辅助成分比核心成分重)和 Cinque (1993)的“深重原则”(内嵌层次更深的成分在语音上更重),都不能给出完美的解释。

对此,该书借鉴了英语中的重音理论,并提出了统一的“信息量原则”进行解释:

信息量大的成分将得到重音,而信息量小的成分得不到重音。

因为,信息量大的成分在韵律上需要突出,倾向使用双音节;信息量小的成分在韵律上不需要突出,倾向使用单音节。这样,就把例(1)(2)这种看似矛盾的语言现象解释得比较妥帖和圆满。

问题是,我们怎么知道一个语言成分所负载的信息量的大小。他根据袁毓林(1999)发现:在符号组合中,一个成分的信息量跟这个成分的潜在的对比项的数目成正比。即对比项越多的成分,其信息量越大;对比项越少的成分,其信息量越小。想一想,这可能是有道理的。拿例(1)(2)来说,“(商)店”前可以跟“煤(炭)”构成替换关系的词项集合是比较大的,比如:“木材、面包、文具、百货、古玩、日杂、副食、茶叶、化妆品、保健品、体育用品、旅游用品、电脑配件、照相器材……”;而“(少)女”前可以跟“美(丽)”构成替换关系的词项集合是比较小的,除了“丑”之外,不容易想到其他词语了。

这种用对比项多少来计算信息量的根据是信息论。根据Shannon & Weaver (1949),一个讯号所负载的信息量并不取决于讯号本身,而是跟可供选择的讯号的数目成正比的。即可以选择的替换项目多因而不确定性大(更难猜中)的成分信息量大。因为该书这种比较新颖的观点,是建立在比较经典的科学理论基础上的,所以就有相当的可信性。

这样,通过诸如此类的实例考察和分析,该书试图证明:在汉语中,韵律是可以通过一定方式制约句法的;而韵律要求的背后又有语义、交际功能和认知加工等多方面的动因。最终,该书希望建立一种比较全面的语法和语音互动、韵律制约句法的理论模型。

现在,更加具有挑战性的问题是:上述理论还只是一种尝试性的假设,怎么来进行证伪性测试呢?该书倒是通过类似下面这种歧义结构,给出了具有一定说服力的说明。例如:

- (3) a. 钢材 仓库 (储存钢材的仓库)
 b. 钢材 库 (双音节+单音节) 好
 c. * 钢 仓库 (单音节+双音节) 不好
 d. 钢 库
- (4) a. 钢材 仓库 (用钢材建的仓库)
 b. * 钢材 库 (双音节+单音节) 不好
 c. 钢 仓库 (单音节+双音节) 好
 d. 钢 库

在“钢材仓库”中,当“钢(材)”作为“(仓)库”的存放对象时,可以跟它构成替换关系的词项集合是非常大的;当“钢(材)”作为“(仓)库”的建筑材料时,可以跟它构成替换关系的词项集合是不太大的。从情理上讲,可以搁在仓库里的物品种类,一定比可以建造仓库的材料种类多得多。在这里,信息量原则再次起了作用。

当然,我们也不能就此肯定信息量原则是一条颠扑不破的真理。

4 现代汉语韵律与语法的互动关系研究

我们应该寻找更多明显的反例,加以仔细地考察和深入地分析,以期挖掘出更具洞察力的音系和语法互动的规律。

周韧博士热爱语言学的研究和教学工作,他刻苦好学,肯动脑筋,愿意坐冷板凳看书、做笔记。我们有理由期待他做出更多、更好的成果。

袁毓林

2010年3月25日

于韩国外国语大学国际学舍

前 言

0.1 本书的研究对象和研究目标

通常来讲,在某种语言中,判断一个句子是否合格,主要是看这个句子是否符合句法和语义上的要求,现代汉语也不例外,比如说:

- (1) *睡觉了张三。
- (2) *苹果睡觉了。
- (3) 张三睡觉了。

例(1)不合格的原因是:在现代汉语中,句法要求主语一般要在谓语之前,而在例(1)中,谓语却处于主语的前面,因此违背了句法上的要求,导致句子不合格;例(2)不合格的原因是:动词“睡觉”要求它的论元(argument)在语义上必须满足“有生性”(animacy)的条件,而“苹果”没有生命,因此违背了这个语义上的要求,导致句子不合格。只有例(3)既满足了句法上的要求,也满足了语义上的要求,是一个合格的句子。

不过,在现代汉语中,有一些很有趣的语言现象告诉我们:在语言中,有时候来自语音方面的要求也会对某个语法结构是否合格产生作用。例如陆丙甫和端木三(Lu and Duanmu, 1991, 2002)曾举出过这样的例子:

- (4) 煤炭店 *煤商店 煤炭商店
- (5) *种植花 种花草 种植花草

仔细观察例(4)和(5)就会发现:我们从句法和语义上找不到原因,

来说明“煤商店”和“种植花”为什么不成立。否则,我们就很难解释为什么“煤炭店”、“煤炭商店”、“种花草”和“种植花草”能够成立。因为从句法上来说,例(4)都是偏正组合,而(5)中的例子都是动宾组合;从语义上来说,“煤”等同于“煤炭”,“店”等同于“商店”,“种”等同于“种植”,“花”也大致相当于“花草”。

我们所能看到的差异只是音节数目的差异,这种语音层面上的因素也决定着一个句法组合合格与否。不过,这种语音因素并不是指音段(segment)成分,我们不能说:因为“煤”的辅音是鼻音,而“商”的辅音是清擦音,导致“煤商店”不成立。在我们看来,音段上的细节不会对句法组合的好坏产生影响。对于这种影响和制约句法的超音段(suprasegment)因素,在本书中我们一般称之为“韵律”(prosody)因素。

更有意思的是,在现代汉语中,由于韵律因素的作用,有时候竟然会导致语序的变化,比如说例(6)和(7)[类似的例子在端木三(Duanmu, 1997)和冯胜利(2001)中就已经涉及]:

(6) 小红棉袄——*红小棉袄

*小红色棉袄——红色小棉袄

(7) 纸张粉碎机——*粉碎纸张机

*纸碎机——碎纸机

如果完全从句法和语义的角度进行分析,我们很难解释为什么会有(6)和(7)中的语序变化。如果说在充当定语的时候,表示大小的“小”要领先于表示颜色的“红”,形成“小红棉袄”的格式,可是为什么将“红”换成语义相当的“红色”时,就要说“红色小棉袄”了?同样,在例(7)中,我们平时可以说“纸张粉碎机”而不说“粉碎纸张机”,但如果将“纸张”和“粉碎”换成语义相当的单音节成分“纸”和“碎”,语序却要颠倒,我们只能说“碎纸机”,而不说“纸碎机”了。在这里,句法和语义的因素看起来不起作用而韵律却有制约句法的作用。

本书希望对现代汉语中这些与韵律有关的问题作一个充分的研究,所以,本书的研究对象是:现代汉语中韵律与语法的互动关系,研究的重点是韵律对语法的制约作用;而研究的重中之重,是韵律对句法的制约作用。

而本书的研究目标是:在充分观察语言事实的基础上,建立起一套完整的作用机制和体系,阐述韵律与语法的互动过程,尤其是韵律制约语法的过程。

我们所说的“语法”,它是一个宽泛的定义。在汉语语法学界,“语法”有时候等同于“句法”。但我们所说的“语法”并不只限于句法,也包括词法、语义和语用等其他与语言相关的方面,相当于西方语言学界所说的“grammar”,而“句法”是“语法”的一部分,相当于西方语言学界所说的“syntax”;我们所说的“韵律”,是音系学中一整套的层级概念,包括音节、音步、韵律词和韵律短语等概念;而我们所说的“互动关系”,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方面是韵律对语法的制约作用;另一方面是语法对韵律的制约作用。

研究韵律与语法的互动关系,是汉语多层面互动研究的一个尝试。它不是在句法、语义、语用或语音等任何单一层面来对语言事实进行研究,而是要在充分观察和描写语言事实的基础上,探讨不同层面之间的相互作用关系。就本书来讲,我们探讨的是语音层面与其他层面的互动关系。

前面已经说过,我们所说的“语法”包括了句法、语义和语用等诸多方面,因此,我们所说的“互动关系”就包括“韵律与句法”、“韵律与语义”和“韵律与语用”等多个方面。需要说明的是,限于能力和篇幅,本书不可能对这些问题都进行详细地研究和论证。所以,本书的重点是研究韵律对语法的互动关系,而其重中之重,是研究韵律对句法的制约作用。

0.2 本书的研究内容

本书将通过对汉语句法组合的韵律模式、汉语动宾饰名复合词的韵律制约、汉语韵律与句法的关系和汉语焦点结构的韵律制约等几个具体案例的研究,来讨论汉语语法与韵律的互动关系。

在第一章中,我们将简要地交代韵律与语法互动关系的研究背景,通过对研究现状的回顾和评述,说明韵律与语法互动关系研究是汉语语法研究中的一个紧要的任务。

在第二章中,我们将讨论韵律对汉语句法组合的制约作用,着重探讨“重音”(stress)对句法组合节奏的限制作用,我们将指出:语义因素对汉语句法组合的韵律模式起着重要的制约作用。通过讨论重音和音步的关系,我们认为汉语中也可以有重音这个概念,汉语的重音基本上呈现出“单轻双重”的格局;重音分布的本质是由信息量的大小决定的。

在第三章中,我们讨论韵律与汉语动宾饰名复合词语序的关系,对汉语中各种类型的动宾饰名复合词进行详细和深入地描写和解释。我们从类型学的角度出发,比照多种语言的材料后指出:在汉语中,OVN型复合词(如“纸张粉碎机”)的构造方式体现了语言的共性,它的成因与韵律因素无关,并对OVN型复合词的生成过程提出我们新的分析;而VON型复合词(如“碎纸机”)体现了汉语的个性,它的成因是“韵律构词”。同时,对VON型复合词的研究将启示我们:音步的概念在句法推导过程中就存在了,也就是说,音步的划分并非完全在句法推导后才开始进行。

在第四章中,我们将讨论韵律对语序排列的制约作用,通过研究汉语述补结构带宾语的限制和“X化”结构带宾语的限制,我们说明了韵

律单位和句法单位的不对称性造成了韵律对句法的制约作用,并且这种制约作用是通过韵律单位从中调节完成的。

在第五章中,我们主要讨论汉语“句法单位→韵律单位”的换算方法,并通过诸如动宾短语带宾语的限制等现象来说明换算后所带来的句法效应。我们认为“句法单位→韵律单位”的换算必须要参照两方面的因素,一个是音系方面的韵律因素,另一个是句法方面的因素。韵律因素为词项所携带的韵律特征,句法因素为分枝条件。

在第六章中,我们主要讨论韵律对汉语多层定语语序的限制,说明韵律节奏的划分和句法层次的划分的不一致关系也会造成韵律对句法的制约作用。通过借用“优选论”的分析框架,我们厘清了制约汉语黏合式多层定语语序排列的韵律、句法和语义限制,并说明了这些制约因素在优选框架下的排列顺序。

在第七章中,我们将讨论韵律与汉语焦点结构的关系。我们将指出:汉语的信息焦点在常规表现形式上,既有句法上的表现形式,也有韵律上的表现形式。我们认为汉语在使用语序和结构层次等句法的常规手段标记信息焦点的同时,也使用另一种音系上的常规手段——音步结构的节奏安排来帮助信息焦点的确定。我们将提出:在无音高重音标示的情况下,汉语的信息焦点在韵律阶层上必须至少是一个“最小节奏单位”(MRU),而且信息焦点结构的划分不能破坏句子中节奏结构的划分。

在第八章中,我们利用第七章的讨论成果,对北京话中的“一十名”结构进行分析。我们将指出:“一十名”结构因为韵律机制的作用,能够排除数量成分的干扰,只有格式中的名词能够成为信息焦点。同时“一十名”结构排斥对比焦点,结构中的名词不能成为对比焦点,这也是这种结构和“量十名”结构的主要区别。

0.3 本项研究的意义

我们认为,汉语语法与韵律的互动关系是一个很有研究价值的课题,它不是在语法、语义、语用或语音等任何单一层面中来对某种语言现象进行孤立地研究,而是探讨不同层面之间的相互作用关系,是对汉语多层面互动研究的一个尝试。

语法与韵律的互动关系,尤其是韵律对语法的限制,无论是在汉语语言学界还是西方语言学界,都是一个充满争议的话题和领域。关于汉语语法与韵律之间的互动关系,20世纪90年代以来,已经有一批学者作过初步的研究。但在很多问题上,他们都未形成统一的看法,对于其中的作用机制(mechanism),也有多种不同的看法。

研究汉语语法与韵律的互动关系,在很多方面,都可以使我们更深刻地观察到语言的共性和汉语的个性。同时,研究语法与韵律的互动关系,也为我们进一步了解语言的运作机制提供了一个宝贵的窗口。

前面已经说过,韵律能否制约句法,在国际语言学界都是一个有争议的话题。然而,我们在接下来的研究中将证明:从现代汉语的语言事实来看,毫无疑问,韵律是可以制约句法的。韵律制约语法的现象,在汉语中表现得很明显,对这些现象进行研究,所得出的结果将回馈到普通语言学中,丰富当今的语言学理论,也可以凸显汉语语言学研究在现代语言学研究中的价值。

0.4 本书的语料来源

本书的语料主要有四类来源:一类为过去学者文章和著作中的用例,均在本书中注明;一类为笔者在生活中收集的例子,但这些例子仅